

樱桃生产者将获得最低限度援助

Автор(и):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
Дата: 05.10.2017 Брой: 10/2017



国家“农业”基金将根据欧盟第1408/2013号条例，向农民、樱桃生产者提供141,000保加利亚列弗的**最低限度**援助，以补偿2017年不利气候事件造成的损害。由于三月和四月的冬季天气条件，丘斯滕迪尔、帕扎尔吉克、斯利文和旧扎戈拉地区的水果树木，特别是樱桃树，遭受了严重损害。

在国家农业基金管理委员会的一次会议上，还确定了接受援助的条款和程序。在三个预算年度内（2015年至2017年），授予单个农民以及单个企业的**最低限度**援助总额不得超过15,000欧元（29,337.45保加利亚列弗）的等值保加利亚列弗。援助金额为每德卡尔200保加利亚列弗（每公顷2,000保加利亚列弗）。该援助将针对经议定书确认的霜冻事件发放，适用于樱桃种植面积100%或高达100%受损的情况。同一成本不得接受其他公共资助。

国家援助将授予根据1999年第3号法令注册为农民的自然人、个体经营者和法人实体，这些实体需列于农民登记册中，并且持有丘斯滕迪尔、帕扎尔吉克、斯利文和旧扎戈拉地区樱桃种植面积100%或高达100%损害的议定书。

申请人可根据该计划于2017年10月9日至20日期间，根据自然人或个体经营者的永久地址以及法人实体的注册办公地址，向国家"农业"基金区域管理局的"计划与支持措施实施"部门提交文件。

资金将于2017年11月3日前支付给农民。

来源